

**Indonesian Migrant Workers Union (IMWU)、
Asian Domestic Workers Union (ADWU)及
Coalition For Migrants Right (CMR)**
提交的聯署意見書

CMR促請立法會阻止徵款及減薪，理由如下：

- 港府於2003年2月26日宣布向聘用外籍家庭傭工(下稱“外傭”)的僱主徵收9,600元徵款，以及把外傭的最低工資調低400元。此項決定充分反映港府對待外傭的不民主及歧視態度。港府宣布這項政策，其實是間接向外傭開徵重稅，同時亦逃避和違反了尊重勞工權利的國際義務。
- 有關政策顯示港府明顯漠視外傭的權益及集體意見，於是CMR聯同其他外籍工友組織及本地工會、支持者、非政府機構及教會羣起抗議。菲律賓、泰國及印尼政府曾阻止徵款，但似乎徒勞無功。
- CMR、IMWU及ADWU多次明言，徵稅及徵款的建議是公然歧視的行為，違反了《國際勞工公約》第97號及主要的國際勞工標準。2003年2月17至19日在香港舉行的國際勞工組織會議亦支持傭工全力爭取，並呼籲外籍工人要求國際人權組織跟進此事。
- 我們各個海外工友組織會聯同本地工會，繼續動員本地及國際工運組織，強烈反對港府新近制定的不公平政策。我們支持JIL、AMCB及其他人士在2月23日發動的大規模示威，未來亦會發起羣眾抗議。
- 我們已於2003年1月向日內瓦國際勞工組織理事會正式提出申訴。國際勞工組織於2003年1月29日回覆我們，有關申訴已轉交國際勞工組織及國際勞工組織結社自由委員會(International Confederation of Free Trade Unions)內的有關主管當局，並鼓勵我們與駐港的本土工會緊密合作。國際勞工組織於2003年2月18日再次來函，表示將於下屆會議(2003年11月至12月)把我們指港府違反1949年《移民就業公約(修訂本)》(《國際勞工公約》第97號)的申訴提交專家委員會。
- CMR會透過夥伴參加2003年4月在日內瓦舉行的第59屆人權委員會會議。鑒於港府一意孤行，我們會向國際社會揭露港府這種帶有歧視性的政策。我們亦正邀請聯合國外來工人人權特別報告員來港親自調查此事。

CMR／ADWU／IMWU向國際勞工組織提出抗議的重點如下：

- 港府決定由2003年10月起向外傭僱主收取徵款，以及由2003年4月起將外傭工資調低400元，實有歧視之嫌，罔顧本身對維護國際人權標準應有的責任：

- 徵款違反了《國際勞工公約》第97號第6條(移民就業)。該公約訂明，港府不得在薪酬方面歧視外傭。
- 徵款及減薪是為了資助本地家務助理再培訓服務及紓緩香港當前的財赤問題，此舉違反了《國際勞工公約》第7條(外傭須享有免費公共服務)。
- 很多僱主極有可能會將9,600元的徵款轉嫁給外傭，結果會加劇欠薪或嚴重短付工資的情況，其中以印尼及印度籍外傭所受的影響最為嚴重。

——政府表面上是向僱主而非外傭徵稅，但事實剛剛相反。試把僱主一筆過繳付的9,600元徵款分兩年計算，恰好每月400元，亦即外傭每月被減去的工資。

——更甚者，外傭最終付出的極有可能是原定金額的兩、三倍，情形如下：

- a) 最低工資減少400元；
- b) 部分僱主可能會進一步短付工資(例如：目前有50%印尼傭工每月收取2,000元或以下工資；僱主為“彌補”徵款，可能會把他們的工資再減至1,600元)；及
- c) 無良僱主會與職業介紹所串通，向外傭收取較高介紹費，以彌補僱主須繳付的徵款。(例如：很多印尼傭工現時繳付的介紹費高達21,600元，實施徵款後，這筆費用可能會增至30,600元，外傭可能要白白工作11個月而沒有分毫工資。)

——CMR、IMWU及ADWU會透過上述國際渠道對港府正式提出申訴。我們現正要求國際勞工組織宣布這項徵款為選擇性徵稅的歧視行為(違反《國際勞工公約》第97號第6及7條)；或宣布它是鼓吹對外傭施以債務勞役及強迫奴役的政策(與《國際勞工公約》第29及105號不符)。

——我們亦已呼籲世界各地的職工會及國際勞工組織、非政府機構及擁護者，支持CMR及各個外傭工會反對徵款。

簽署：

Indonesian Migrant Workers Union (IMWU)

Asian Domestic Workers' Union (ADWU)

Coalition For Migrants Right (CMR)

Asian Migrants Centre (AMC)

Migrant Forum in Asia (MFA)

Migrants Rights International (MRI)

亞洲人權事宜委員會